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山水文化 编号:临2015--030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历程
2014年9月9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4年10月8日、2014年11月8日分别发布延期复牌公告。

2014年11月,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签署《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之协议书》,聘请其担任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

201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成都掌沃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沃无限”)100%股权,与其签订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4年12月10日进行披露。

2014年12月16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4】12525号),根据要求,公司与掌沃无限修改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部分条款,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时加强了投资者风险提示。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收到<关于对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并延期复牌的公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修订稿)等议案,并于12月30日进行了披露。

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组织各中介机构对相关收购标的公司掌沃无限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三十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由于受春节及诉讼等事项的影响,该项目未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工作进度。截至目前,本次重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文件及报告尚未全部完成,2015年3月23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提出终止与公司之间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服务关系。

二、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过程及原因
公司因拟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0日13:00开始停牌。

2015年3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事项。
2015年3月23日,公司收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关于终止非承销及财务顾问协议的函》。

2015年3月24日,公司发布《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拟终止服务关系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5年3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综上所述多种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状况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监管规定和要求,加之重组重组项目的工作计划和进度,本次重组各相关方工作预期难以在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间内全部完成,因此,经与多方进行沟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授权管理层妥善处理与各相关方的后续事宜。

三、相关承诺事项

公司及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将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有关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的问题进行回答。公司拟定于2015年3月31日(星期二)发布投资者说明会情况公告。

四、其他事项的说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至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始停牌之日期间的前十大股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工作等事项尚未完成。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证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证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山水文化 编号:临2015--031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请投资者关注的有关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的问题进行回答。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11: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4、出席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和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的代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代表。

5、参加方式: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向公司提问,向公司在公开披露信息范围内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公司欢迎投资者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要了解的情况和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回答。

6、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电话:0351-404922
(2)传真:0351-4039403
(3)邮箱:bjqr02@3616.com
(4)联系人:乔莉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的主要情况和内容。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54 证券简称:科冕木业 公告编号:2015-034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科冕木业,证券代码:002354)于2015年3月24日、2015年3月25日、2015年3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5年1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5年1月6日刊登了《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互动”)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为爱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为爱普”)100%股权,上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60,000万元,交易完成后,深圳为爱普将成为天神互动的全资子公司,并成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上述交易已经公司于2015年2月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2月12日办理完毕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15年3月24日刊登了《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妙趣横生95%的股权、雷尚科技100%的股权、Avazu Inc.和上海麦爱100%的股权并通过询价方式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等内容,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截止本公告日,未有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4、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6、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外,公司未发现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所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因素,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科冕木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雷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Avazu Inc.100%股权、上海麦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科冕木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妙趣横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将于2015年4月9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32);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应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5-2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接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特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靓本清超市”)的通知,其分别于2015年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网上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1%。鉴于此,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 | 减持价格(元/股) | 本次减持股份 | |
|-----------------|------|------------|-----------|----------|--------|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 大宗交易 | 2015年3月24日 | 17.50 | 600.00 | 0.26% |
| 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 大宗交易 | 2015年3月25日 | 17.42 | 400.00 | 0.17% |
| 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 大宗交易 | 2015年3月26日 | 17.57 | 300.00 | 0.13% |
| 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 | 大宗交易 | 2015年3月25日 | 17.10 | 800.00 | 0.35% |
| 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 | 大宗交易 | 2015年3月26日 | 17.57 | 700.00 | 0.30% |
| 合计 | -- | -- | -- | 2,800.00 | 1.21% |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7,765,388.2 | 3.36% | 6,465,388.2 | 2.89%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7,765,388.2 | 3.36% | 6,465,388.2 | 2.89%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3,739,728.4 | 1.62% | 2,239,728.4 | 0.9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739,728.4 | 1.62% | 2,239,728.4 | 0.97%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11,505,116.6 | 4.98% | 8,705,116.6 | 3.7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1,505,116.6 | 4.98% | 8,705,116.6 | 3.77%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 广西梧州索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国海证券股份的通知》。
(二) 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国海证券股份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5-009

转债代码:11300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简介
2015年3月25日,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广电”),在北京举行的“2015年中国网络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CCNBN)”上,共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公司在“广电网络超宽带IP光纤入户解决方案和智能接入网关”等产品,与安徽广电“OTT互联网视频产品4K-HEVC编解码”和“创新”ARM低功耗大容量视频服务器”等技术的深入合作,以及双方产品和解决方案在对方网络与服务区域内的优先落地达成全面共识。

二、协议双方
名称: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669号
注册号: 34000000011343
法人代表:李金华
注册资本:陆亿零贰佰陆拾陆万贰仟柒佰伍拾陆圆整
成立日期:2000年04月28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有线电视网的运营。一般经营项目:有线电视网的建设,网络改造和升级,网上增值业务以及信息网络相关设备的生产、经营,网络设计与施工、系统集成,网络软件及应用软件开发和销售,网络制作与集成,广告业务,信息咨询服务等,无线地面接收设施安装、销售,电子产品销售。

安徽广电介绍:安徽“广电由安徽广电传媒产业集团,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省广电系统76家股东组成,在国家“三网融合”产业政策不断深入的背景下,安徽“广电紧抓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契机,把握大势,优化结构,加快转型,创新发展,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集网络运营商、内容提供商、产品创意生产商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并联合国内一流高校及行业顶尖科技企业共同发起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OTT互联网视频产品4K-HEVC编解码”和“创新”ARM低功耗大容量视频服务器”等科技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安徽广电及其下属子公司研发投入规模,拥有“国家863计划”成果中的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并承担多个国家级项目的研发工作,在视频编解码核心知识产权,同时拥有GREEN MPEG国际标准的自主知识产权。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人人乐 证券代码:002336 公告编号:2015-010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4月16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4月18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民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使用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
(一)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歇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USD3M-LIBOR
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84天
6、产品期限及计算日期:5.2%

7、起息日:2015年3月25日
8、到期日:2015年9月25日
9、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没有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因素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超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他因银行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单方面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风险;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5、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为为客户确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及时,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使结构性存款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良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投资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务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3、2014年11月2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使用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11月28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22日到期,理财本金及收益均已到账。

2、2014年4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广安鑫”高端保证收益人民币理财产品合同》,使用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广发银行”“广安鑫”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4月28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24日到期,理财本金及收益均已到账。

3、2014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使用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11月28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5日到期,理财本金及收益均已到账。

4、2014年12月1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田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使用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12月20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该产品尚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15-030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止2015年3月26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1、本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草案),并于2015年3月25日公开披露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函询问得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信息。

2、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查询后证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1条提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

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5年3月25日披露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事项,有关重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的批或核准,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2015年3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2015-016),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7,788,997,393.3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808,413,558.19元;营业收入为1,947,080,902.5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388,491.56元,每股收益为0.1450元。(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容)。

4、2015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2015-024),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00万元-1,6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约-0.0367元-0.0190元,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5、《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5-031

债券代码:112169 债券简称:ST中财债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财务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4月3日及2014年4月3日至2015年4月2日期间的利息6.70元(含税)兑付。
本次债券财务付息登记日为2015年4月2日,凡在2015年4月2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的权利,2015年4月2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一、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ST中财债
3.债券代码:112169
4.发行总额:人民币2.4亿元
5.发行价格:100元/张
6.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6.7%,在债券存续期间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
8.起息日:2013年4月3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4月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4年至2016年每年的4月3日(遇法定节假日或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或休息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0.年付息次数:每年付息一次。
11.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算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利息和本金于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第三个付息日起支付,年度